

出版书单

《安史之乱:历史、宣传与神话》  
李开元 著



本书从河北社会结构切入,指出“安史之乱”并非起于青萍之末,而是关陇集团与河北地方长期失衡的结果,继而逐役拆解潼关、灵宝、香积寺、睢阳、郾城等关键战役,后半部分聚焦唐廷战后经济崩溃与藩镇割据的必然逻辑。

《医生不曾告诉你的生命哲学课——如何面对衰老、失能、病痛和死亡》  
王一方 著



本书是北大医学部知名教授、国内医学人文领域开拓者王一方20年教研精华,结合临床+哲学+文学艺术+科技多重前沿新知,带你超越生理、病理,更好地为自己和家人决策。我们终将亲历老弱病死,却从未真正做好准备。

《亚伯拉罕的行李:中世纪印度洋世界的饮食、日用与旅行技艺》  
伊丽莎白·兰伯恩(英国) 著



这份独具特色的12世纪文献,是在开罗的犹太贮藏室中发现的,由北非商人易哲家的亚伯拉罕写就。通过对这份材料的细致研读,兰伯恩重点关注了构成此类印度贸易商在陆地与海上的日常生活的家庭物质文化和饮食。

《积弊:清朝的中叶困境与周期感知》  
孙明 著



本书梳理了清代乾隆后期至咸丰朝的政策与法度,并通过陶澍、洪亮吉、方苞、汤鹏、张惠言、姚莹、魏源、包世臣、龚自珍等经世官僚和名儒对于整个时代的理解,展现出清中叶皇帝与臣僚的施政手段及其得失。

《论专政》  
卡尔·施米特(德国) 著



20世纪最具争议政治思想家、最后一位欧洲公法学家——卡尔·施米特,探究国家学说和宪法学说的核心概念发展史。

李金发诞辰125周年,独家专访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陈希

# 重新发现李金发,以及被忽视的广东文学存在



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陈希

口文/图 羊城晚报记者 熊安娜  
实习生 李铮

12月初,纪念李金发诞辰125周年系列活动在广州、梅州两地相继展开。2025年不仅是“中国现代象征诗派开山鼻祖”李金发诞辰125周年,也是他的诗作《弃妇》、诗集《微雨》发表100周年,这意味着中国象征主义诗歌崛起百年,中国现代主义文学诞生百年。近日,羊城晚报记者独家采访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李金发诗歌研究专家陈希——

## 从“盗火者”到“点火者”

羊城晚报:如何评价李金发及其诗歌在中国新诗史上的地位和贡献?

陈希:我在此次李金发诗歌学术交流会提出,如果说胡适倡导的五四新诗革命是中国新诗的“第一次革命”,那么李金发在审美观念、诗学观念与审美方式上的变革,可定义为新诗的“二次革命”。

重新理解李金发,首先要从“影响到变异”的视角切入。过去学界普遍认为李金发受法国象征主义影响,是“盗火者”。但更关键的是,李金发对象征主义并非单纯模仿和简单照搬,而是有自身的主体创造性——他不仅是“盗火者”,更是“点火者”。其次,李金发的诗歌确立了新诗审美现代性的路径。我们讲现代诗歌的现代性,包含了启蒙现代性与审美现代性。以胡适、郭沫若、闻一多、徐志摩等诗人主要从启蒙现代性展开,而李金发则转向感性、个体与内在体验,形成对现代化进程的反思与批判,建立了一种审美现代性的方式。他的诗歌具有强烈的先锋色彩与反叛精神,为新诗注入了珍贵的异质和活力。与五四新诗革命侧重语言形式的“新旧之变”不同,象征派诗歌引发的是诗学观念与审美

方式的重构,是更深层的变革。

羊城晚报:如何理解李金发诗歌里中西、古今、传统与现代交融的特质?

陈希:李金发在创作中明确提出要“调和中西”。他的诗歌里,很多题材、内容和意象都来自于中国古典诗词,如弃妇、残阳、微雨、长林、淡月、瘦马等。但他使用西方现代主义的手法来开掘古典意象,以“弃妇”为例,这一形象自《诗经·氓》起,是古典文学中的典型形象。李金发虽沿用了这一传统题材,却在表达方式与象征意义上突破了古典的范畴:不是写一个弃妇被抛弃,而是将其上升为一种人生的象征,并借助象征主义、通感、时空交错、虚实结合等现代手法加以呈现,从而赋予“弃妇”全新的象征意蕴。

在语言层面,李金发的诗作中常融入法文、德文等外文词汇,同时大胆采用客家方言。例如《不幸》中“一齐开张我的手”一句,“开张”在客家话中即“张开”之意。若不熟悉客家语言的句式与习语,或许会感到他的语言略显突兀,而这正是他在语言上“调和中西”的实验性尝试。

## 抗战时期的诗学转向

羊城晚报:岭南文化对李金发有怎样的影响?

陈希:李金发出生于岭南,从小在岭南接受教育,具备深厚的中国古典文学修养,他的诗歌创作鲜明地体现出岭南文化“守正创新”的特质。“守正”在于扎根传统,融汇客家语言、山歌句式与民间题材;“创新”在于运用象征、通感等现代手法,拓展“审丑”等审美领域。他从相对闭塞的粤东山区走出,成为诗坛最先锋的探索者,他的创作实践体现了岭南文化既坚守本源又勇开风气之先的精神内核。尽管当时外界对李金发的诗歌常有“语言不通”的批评,但在梅州,他的诗风却获得广泛认可与追随,这一方面也说明了岭南文化具备开放的胸襟与对先锋探索的包容。

羊城晚报:梅州被誉为“文化之乡”,黄遵宪与李金发是先后从此走出的两位标志诗人。他们之间是否存在承续关系?

陈希:在近代,黄遵宪、康有为、梁启超等人发起的“诗界革命”,不同程度地倡导法西方、革新诗歌。黄遵宪主张“我手写我口”,梁启超则提倡“以旧风格含新意境”。这些主张与李金发后来的创作虽有一定精神上的关联,创新是他们的共同追求,但李金发与他们之间并不存在直接影响关系。李金发出生较晚,很年轻时便赴

法留学,与他们并无直接交集。但从间接层面看,黄遵宪在语言形式上倡导口语化与忠于自我感受,康、梁在内容上强调“新思想”“新意境”,这种在形式与内容上的创新精神,对作为后来者的李金发应当有一定影响。

羊城晚报:抗战时期李金发的诗风与诗学主张,发生了怎样的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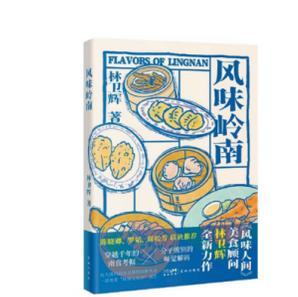
陈希:岭南诗歌素有“尚得古贤雄直气”的传统。李金发早年以先锋象征派诗歌闻名,但抗战爆发后,他的创作方向发生深刻转变。他曾明确撰文表示“象征风头已过”,认为在民族危亡之际,高蹈的象征诗歌已不合时宜,应转向创作具有战斗性和现实关怀的作品。据统计,李金发回国后至1937年间共创作五十多首诗;1937年后又写下至少十几首抗战诗歌,并创作了5篇以抗战为背景的小说和叙事诗。作为中国象征诗派的先驱,他毅然投身于抗战文学的书写,其转变之彻底、态度之坚决,在当时诗人中尤为突出。并且在他的影响下,梅州地区一批原本追随象征主义的青年诗人,也纷纷转向抗战题材创作。

针对当时有关“抗战文学是否具备艺术性”的争议,李金发展现出鲜明的立场:救亡压倒一切。1937年于庐山受训后,他返回广州便写下《亡国是可怕的》一诗。抗战时期,他创作了《无衣的灵魂》《人道的毁灭》《青旗队的死》《可怜的青年》等诗篇,直接记录战争现实;或揭露日军的残暴,或歌颂军民的牺牲,或抒写战火下的苦难。这些作品一改以往象征诗派注重个人内心、风格忧郁颓废的倾向,转而鼓舞抗战热情,基调积极乐观,语言也从古典难懂转向通俗直白。可以说,李金发是抗战时期诗风转变最为显著、创作实践最为彻底的诗人之一。

## 广东现代文学三特点

羊城晚报:李金发作为广东现代文学的重要个案,对今天理解广东文学提供了怎样独特的视角?

陈希:2023年,我领衔主编的《广东文学通史·现代卷》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在此卷中,我们专辟了两章来论述李金发,在广东现代作家中篇幅是最多的。这两章的标题分别为《象征派先驱》与《现代派转向》,探讨李金发早期的象征派诗歌试验与抗战后的诗风转向。



传统方志的编纂,物产、风物、风俗等篇目必不可少,饮食亦包含其中,但当下谈及饮食所最注重的“风味”,则几无一言之及。且不说昔人,今人

## 洞见

能说清楚的也几稀;笔者从事岭南饮食文化史研究二十余年,也写过一本专门的《广东味道》,但对粤菜的“味道”即粤菜风味的形成和发展史,也说得清清楚楚,多有辜负读者。花城出版社新出的林卫辉《风味岭南》,却颇能把这个问题深入浅出地予以生动形象的说明。

无论风俗或者风味,其形成都有历史地理以及文化接受等因素;即便从现代科学角度而言,食材中的风味在不同地理环境下都会有所改变。比如海鲜,为什么会感觉越近产区越鲜

## “镬气”的传统与现代

美?因这海鲜一旦被捕捞上岸,随着环境的改变,恐惧感让它们产生应激反应,它们便不再进食,但还活着,靠什么维持生命?靠自身的营养。首先消耗的是糖分,甜味因之而减;然后是脂肪,会影响风味;接着是蛋白质,会使肉变少;最后是氨基酸,令鲜味减损。路途越远,迁延越久,味道自然越差。这就是《风味岭南》中所叙原理。

食味求鲜,追求生猛,是因为岭南气候炎热潮湿,食物不宜久存,同时也抑制人的食欲;在岭南冷铁业大发展,并生产出风靡中国以及四夷的铁制炒

锅之后,岭南人便开发出令人生馋开胃的镬气小炒,与生猛海鲜一道成为今日粤菜最重要的传统特征。但“镬气”的原理没什么人能讲得通俗易懂,在《风味岭南》也说得一清二楚。

这种历史形成的传统风味,《风味岭南》在开篇《岭南食话》中既给予了充分的历史阐述,也给出最佳的现代解释。但现代化的环境,有时被迫要抛弃传统,比如设在相对高端商厦内的餐厅,由于禁用明火,便无法追求“镬气”。另一方面,高端精致餐厅为了生存主动抛弃“镬气”,因为“镬气”足的菜



马盛德的《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十讲》来到我手上已经有些时日了。放在手边,有空时就随时翻一翻。我喜欢浏览这里的文字,喜欢细看这里的图片。或许与一般读者有点不同的是,我也和作者一样,是很早参

## 架上

与非遗工作的学者,所以阅读本书的体会,可能更多一点。

诚如作者所说,本书是他在各地方各种场合宣讲非遗的讲稿的编撰。这些讲稿,在内容上涵盖了非遗工作的诸多层面和环节,有些偏重理论介绍,有些偏重工作经验的总结,还有些偏重讨论如何以非遗的相关理论和理念指导实际的保护工作,也就是探索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问题。阐述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和该公约的《操作指南》的工作固然重要,如何让这些理论和理念落地,成为指导中国非遗保护工作的基本原则,同样重要,而且这一类工作非得是既有理论素

## 有的放矢说非遗保护

养,又有实际工作经验的人才能做好。作者就是这样一位专家,由他来承担这样的工作得心应手。

作者的个人成长经历和后来所从事工作的性质,为他后来既做非遗的管理工作,又做非遗的解读工作,做了长期的铺垫和准备。他上学时专攻少数民族艺术,是西北民族舞蹈的实践者,在地方从事过许多专业调查,再接着深造,然后到中国艺术研究院工作,曾任文化部非遗司领导,直到退休。他来自少数民族基层社区,从小接受民间文化的熏陶,又对文化艺术的理论和研究方法,有相当的积累,对全国的非遗工作有比较全面的掌握,还经

常参加非遗的国际活动。回想他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政府间委员会2016年大会上,现场见证我国申报的“二十四节气”入选《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时意气风发的样子,宛如昨日。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十讲》关于非遗的议论和阐发,不是高头讲章,不是夸夸其谈,不是在书本知识上兜圈子,而是结合中国国情和体制,结合各民族、各地区的不同文化传统的具体情况,有的放矢,有感而言。他说:“目前,有些学者并没有掌握非遗的核心理念,仅凭着一专业背景就到处游说、宣讲,俨然成了‘大专家’‘大师’。

□周松芳

主要是小炒类,这类菜不仅价格上不去,还影响高客单价的鲍参翅肚、生猛海鲜、鹅肝鱼子酱的销售,同时精致餐饮讲排场,也影响“镬气”的存留。如此一来,街头风味的大排档式餐厅,便成为传统粤菜“礼失而求诸野”的上选。

这本《风味岭南》,固以“岭南”为题,但无往而不是超越岭南的。作者在书中强调,他写美食,很忌讳贴上地域标签,这也是一个学者必须有的警惕。凡属严谨的以学术为底色的写作,就自然是超地域,否则就沦于乡愿和民科。

□朝戈金

他们不研究《公约》,也不研究《非遗法》,国家20年来的非遗保护工作几乎也没参加过。这种现象,让非遗学术界出现了一些杂音。”这尖锐地指出了非遗相关学术领域的怪现象。

对一些容易产生误解的地方,作者做出了善意的提醒。譬如,他提到,媒体和网络上“世界非遗”的错误说法盛行,他纠正说,用“人类”定义“非遗代表作”,这是“站在了全人类文化共享的高度看待非遗,强调非遗是代表着全人类共性的产物,是具有全人类意义的文化现象和精神追求”。他还对“非遗是文物”“原汁原味保护”等问题,做出分析和匡正。